

广州市人民政府

穗府（南沙）规划资源审〔2026〕4号

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《南沙区委党校地块（DN0603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等两项规划成果的批复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沙区分局：

你局来文请示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《南沙区委党校地块（DN0603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南沙区凤凰一、二、三桥慢行系统改造工程（DG1602、DG1603 等 10 个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》规划成果以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必要性论证，由你局按照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布并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